

三重縣要求學校防災計畫教職員任務分組應徹底

臺北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派駐人員

三重縣教育委員會為整備災害發生時之學校應變體制，調查全縣644所國小及國高中災害應變計畫，結果在災害發生時對教師之任務分組中，有超過一半之55%學校，在上下學及校外研習時段，未對教師任務分配，嚴重影響救災工作之完整性。

有鑒於此，教育委員會通令全縣各校，災害應變計畫應將休息時間、放學後等時段納入，並於該等時段分配教師任務。

三重縣教育委員會於本年2月首次調查全縣公立國中小學及高中之「防災組織計畫」，大半的學校指定教師於災害發生時，擔任導引避難、救火及救護等工作，其中91%學校的「防災組織計畫」含括上課時段發生災難時，教師應負責的工作，有83%學校的計畫納入休息及放學後之時段。但另一方面仍有55%學校未將上下學及校外研習時段納入，教育委員會認為，倘發生災難時，校方仍有必要於該等時段負責確認學童是否安全。

在防災學習之方式上，93%為聽講，佔最多，體驗地震模擬車25%，製作防災地圖有12%，亦即體驗型的防災學習較少。另外有採取固定校內設備防止物品掉下措施之學校僅14%。

縣教育委員會於3月9日通知各市鎮教育委員會及縣立學校本次調查結果，同時要求加強防災措施，今後將每年調查各校防災計畫，以掌握各校改善情形。縣教育委員會表示，將要求各校儘快改善，以期於東海・東南海・南海三連動大地震發生時，能保護學童安全。

資料來源：2012年3月14日讀賣新聞

網頁：<http://www.yomiuri.co.jp/kyoiku/news/20120314-OYT8T00467.htm>